

证券代码：839240

证券简称：江河海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14:3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240	江河海	2022年5月11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刘逃生律师、刘新桐律师。

## （七）会议地点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服务。

（八）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杨素芬、詹向东、瞿卫、施俊杰、詹鲸玮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被提名董事杨素芬、詹向东、瞿卫、施俊杰、詹鲸玮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杨素芬、詹向东、瞿卫、施俊杰、詹鲸玮均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九）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东代表监事 1 名。同意提名崔远声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崔远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崔远声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十）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2-00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 5、仅受理现场登记方式

(二) 登记时间：2022年5月17日14:00

(三) 登记地点：珠海市高新区金鼎科技工业园金恒二路12号厂房一层A区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珠海市高新区金鼎科技工业园金恒二路12号一层，联系电话：0756-3225888，联系传真：0756-3225835，邮编：519060，联系人：潘素娟

(二) 会议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